

金寨县审计局
2024 年部门预算

2024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1.主要职责
- 2.部门预算构成
- 3.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4 年预算报表

- 1.金寨县审计局 2024 年收支总表
- 2.金寨县审计局 2024 年收入总表
- 3.金寨县审计局 2024 年支出总表
- 4.金寨县审计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金寨县审计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金寨县审计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金寨县审计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8.金寨县审计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9.金寨县审计局 2024 年基本支出总表
- 10.金寨县审计局 2024 年项目支出总表
- 11.金寨县审计局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 12.金寨县审计局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 13.金寨县审计局 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14.金寨县审计局 2024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1.关于 2024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 2.关于 2024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 3.关于 2024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 4.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5.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6.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7.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8.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9.关于 2024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10.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 11.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 12.关于 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13.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根据六安市委办公室、六安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寨县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六办〔2019〕6号）和《中共金寨县委、金寨县人民政府关于金寨县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金发〔2019〕4号），金寨县审计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主管全县审计工作。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审计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参与起草审计、财政经济及其相关方面的地方规范性文件草案，提出相关政策建议；负责对县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维护国家财政经济秩序，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促进廉政建设，保障全县经济和社会健康发展；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

（二）制定并组织实施审计工作发展规划和专业领域审计工作计划，制定并组织实施年度审计计划，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做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

（三）向县长提交年度县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受县政府委托，向人大常委会提出县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计发现

问题的纠正和处理结果报告；向县政府报告对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向县政府、市审计局报告和向县政府有关部门、乡镇人民政府通报审计情况及结果。

（四）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做出审计决定或向有关主管机关提出处理处罚的建议：

1、县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县直各部门（含直属单位）预算的执行情况、决算和其他财政收支。

2、乡镇人民政府预算的执行情况、决算和其他财政收支。

3、使用县级财政资金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财务收支。

4、县级政府投资和以县级政府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以及与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直接有关的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采购等单位的财务收支。

5、县属国有企业和金融机构、县政府规定的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和金融机构的资产、负债和损益及领导人员职务消费情况。

6、县政府部门、乡镇人民政府管理和受县政府及其部门委托的其他单位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及其他有关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

7、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项目的财务收支。

8、法律法规规定应由县审计局审计的其他事项。

（五）按规定对乡科级领导干部及依法属于县审计局审计监督对象的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对领导干部实行自然资源资产和耕地保护责任离任审计。

（六）组织实施对国家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或国有资产管理使用、国有资源利用保护等与国家财政财务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对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等政策措施落实情况，以及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履行情况进行审计；对土地、矿产等自然资源以及大气、水、固体废物等污染治理和环境保护情况进行审计。

（七）对公务支出预算管理情况、会议和培训管理情况、公务接待管理情况、公务用车配置和管理使用情况、因公出国（境）管理情况、办公楼等楼堂馆所建设管理情况、机构编制管理情况和国有企业领导人员职务消费情况进行审计。

（八）对依法行政情况进行审计。

（九）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纠正和处理审计发现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县政府裁决中的有关事项，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经济案件。

（十）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

（十一）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十二）组织、探索和推广信息技术在审计领域的应用，搭建审计数据资源共享平台，提升审计能力。

（十三）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构成

金寨县审计局 2024 年度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单位性质为行政单位。截至 2023 年 12 月，金寨县审计局实有各类人员 40 人，其中在职 26 人、退休 14 人。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认真完成上级审计机关统一组织实施政策落实审计项目，如养老保险基金、增发国债项目专项、乡村振兴补助、生态保护修复、社会救助统筹、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等审计项目。

（二）合理调配审计力量，组织实施县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及时向县政府和县人大常委会报送审计结果。

（三）以经济责任审计全覆盖为目标，组织实施县直部门及乡镇（党政同责）党政领导干部离任经济责任审计，继续安排对乡镇党委书记、乡镇长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四）围绕县域经济发展规划和县委、县政府重点工作安排，做好各项专项资金审计（审计调查）、领导交办或协办的各项审计任务或重点工作。

（五）根据重点项目建设进展情况，持续开展部分重点建设项目工程决算审计，加强社会中介机构政府性投资项目价款结算审计质量的监督检查等。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金寨县审计局 2024 年预算表由以下 14 张表格构成，具体表格内容见附件。

- 1.金寨县审计局 2024 年收支总表（附件表 1）
- 2.金寨县审计局 2024 年收入总表（附件表 2）
- 3.金寨县审计局 2024 年支出总表（附件表 3）
- 4.金寨县审计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附件表 4）
- 5.金寨县审计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附件表 5)
- 6.金寨县审计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附件表 6)
- 7.金寨县审计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附件表 7)
- 8.金寨县审计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附件表 8)
- 9.金寨县审计局 2024 年基本支出总表（附件表 9）
- 10.金寨县审计局 2024 年项目支出总表（附件表 10）
- 11.金寨县审计局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附件表 11）
- 12.金寨县审计局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附件表 12）

13.金寨县审计局 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附件表 13）

14.金寨县审计局 2024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附件表 14）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4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金寨县审计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金寨县审计局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522.99 万元，收入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 2024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金寨县审计局 2024 年收入预算 522.9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505.03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17.95 万元。

（一）本年收入 **505.03 万元**，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5.39 万元，下降 1.06%，下降原因主要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的减少。

（二）上年结转收入 **17.95 万元**，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17.95 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审计工作经费结转到本年，用于支付委托业务费。

三、关于 2024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金寨县审计局 2024 年支出预算 522.99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12.57 万元，增长 2.46%，增长原因主要是审计工

作经费结转到本年，用于支付委托业务费。其中，基本支出 458.53 万元，占 87.67%，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日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项目支出 64.45 万元，占 12.33%，主要用于审计业务经费。

四、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金寨县审计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522.99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按资金年度分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505.03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17.95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3.58 万元，占 80.9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15 万元，占 10.55%；卫生健康支出 13.72 万元，占 2.62%；住房保障支出 30.54 万元，占 5.84%。

五、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金寨县审计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22.99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12.57 万元，增长 2.46%，主要原因：审计工作经费结转到本年，用于支付委托业务费等。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3.58 万元，占 80.9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15 万元，占 10.55%；卫生健康支出 13.72 万元，占 2.62%；住房保障支出 30.54 万元，占 5.84%。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024 年预算 355.52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0.77 万元，增

长 0.22%，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工资福利正常增长。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4 年预算 22.10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6.50 万元，下降 22.73%，下降原因主要是项目经费功能科目调整。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审计业务（项）2024 年预算 45.9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40.95 万元，增长 819.00%，增长原因主要是项目经费功能科目调整及审计工作经费结转到本年。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 37.20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4.49 万元，下降 10.77%，下降原因主要是社保经费测算公式的调整。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 17.95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2.24 万元，下降 11.09%，下降原因主要是社保经费测算公式的调整。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 年预算 9.34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0.75 万元，增长 8.73%，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工资福利正常增长。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 年预算 4.38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0.07 万元，增长 1.62%，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工资福利正常增长。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2024 年预算 30.54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0.25 万元，增长 0.83%，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工资福利正常增长。

六、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金寨县审计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58.5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96.55 万元，公用经费 61.98 万元。

（一）人员经费 396.5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二）公用经费 61.9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租赁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

七、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金寨县审计局 2024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金寨县审计局 2024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4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金寨县审计局 2024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64.45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17.45 万元，增长 37.13%，增长原因主要是审计工作经费结转至本年。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

排 46.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46.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安排 17.9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17.9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0 万元，单位资金安排 0 万元。

十、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金寨县审计局 2024 年预算安排政府采购支出 10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5 万元，增长 100%，增长原因主要是需要采购国产电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10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0 万元，占 0%；单位资金安排 0 万元，占 0%。

十一、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金寨县审计局 2024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关于 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金寨县审计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6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持平，下降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较上年预算持平。该项经费预算根据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境）计划，按照规定标准安排；主要是用于因公临时出国（境）业务培训、调研考察等外事活动。经费使用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

和县委县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0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持平，下降 0%，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县委县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持平，下降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严格执行国家机关公务用车管理改革的规定，原有车辆交县本级政府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统一管理，不再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和购置费。该项经费主要用于各部门公车运行维护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持平，下降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严格执行国家机关公务用车管理改革的规定，原有车辆交县本级政府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统一管理，不再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和购置费。该项经费主要用于保障县直部门购置公务用车等开支。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6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持平，下降 0%，主要原因是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立行勤俭节约。该项经费主要用于保障公务人员出席会议、考察调研、执行任务、检查指导等国内公务活动开支。经费使用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严格执行县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管理办法规定。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 “审计工作经费”项目。

（1）项目概述。主要用于审计业务。

（2）立项依据。历年政府预算安排，本部门所安排的项目经费为保障审计业务正常开展所需业务经费。

(3) 实施主体。金寨县审计局

(4) 起止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5) 项目内容。围绕全年审计工作目标任务，开展县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部门预算执行延伸审计，开展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和国家重大政策措施跟踪审计，加大对政府重大投资项目审计力度，抓实重点专项资金审计（审计调查）和国企财务收支及资产负债审计。

(6) 年度预算安排。财政拨款 64.45 万元（含上年结转 17.95 万元）。

(7) 绩效目标。聚焦公共资金安全、保障改善民生、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自然资源资产等重点领域，推动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落地见效，更好服务保障县域经济健康发展。

（二）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金寨县审计局本级 1 家行政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61.98 万元，较 2023 年增加 0.42 万元，增长 0.68%，增长主要原因是其他交通费用的增长。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金寨县审计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金寨县审计局固定资产总金额 59.43 万元，较上年减少 36.05 万元，其中，设备 55.2 万元、其他

资产 4.23 万元。

单位车改后保留车辆 0 辆，单位车改后保留车辆 0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有 0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购置费 0 万元。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金寨县审计局（部门、单位名称）1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64.4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 0 万元和单位资金当年安排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县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县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附表：金寨县审计局 2024 年预算报表（14 张）